

傳道書論享樂

黃官勝（實習主任）

沒有任何一個時代像我們那樣，可以瘋狂地享受生活：彩色電視機、冷氣機、手提電話、傳真、雪櫃、微波爐、汽車、輕易地坐飛機到處旅遊、動輒可以品嚐來自世界各地的佳肴美食及富有異國色彩的各層面享受。那些我們習以為常的生活享受，遠遠地超過了過去的帝王將相。如果秦始皇、漢武帝、唐太宗、慈禧太后「回來」走一趟，他們一定大歎不如！教會多論奉獻捨棄、鮮教導享受生活，其實人人活在「享受生活」中。

傳道書論享樂

傳道書15次提「歡樂」，在眾諸可表達歡樂的字彙中，單用samah，舊約聖經中最常被譯為歡喜，其次為喜樂，再次為歡樂、快樂，其他較少次的用法為：歡欣、快活、誇耀、喜悅、高興、歡呼、樂、悅等，只有一次譯為戲笑（箴17:5）。¹英譯KJV通常譯為rejoice glad Joy marry。²單用samah，也許因傳道書所論及的享樂乃是來自物質上，少論及集體性祭祀、敬拜中的歡騰（通常用gil）或讚美上帝的創造、權能（通常用ruae、robu、halol），也非財務上所得的祝福（通常用shish、arhre）。

註解：

- 1 Wigram, Georger編《舊約希伯來文中文彙編》（臺北：浸宣出版社，1989）
- 2 Wigram, The New Eng Ilishman's Hebrew Concordance, U.S.A. Hendrickson Publishers, 1984-12081210
- 3 伊頓，《丁道爾注釋書：傳道書》，40-42
- 4 傳1:13, 2:26（兩次），3:10,11, 5:18-19, 6:2, 8:15, 9:9, 12:7,11

傳道書主張享樂的原因

1. 人生短暫虛空，當及時行樂：

人生只有虛空（1:1-11）：無人安慰的欺壓（4:1-3）；社會不平：官僚欺壓（5:8-9），而欺壓者雖得錢財也不知足（5:10-17, 6:1-6）、人心貪得無饜（6:7-9），惡人行惡卻得福氣（7:15-8:12），正直人卻被忘記（8:10）；而智慧也是愁煩（9:13-16, 10:12-15）；最終死亡無可逃脫（10:3,6）。作者透視現實的無奈之後，發出積極的呼喊：與其受苦，不如享樂；既然人生諸苦是不可避免，而死亡又必定臨到，還是享樂吧（2:24, 3:12-13, 5:15-20, 8:15）！

2. 萬物上帝所賜，宜從中取樂：

人生充滿似乎怨尤、³悲觀，他邀請人從另一個角度來看生命：神的特性是慷慨，上帝是賞賜的神，⁴就會發現生命的目的是得著喜樂。

享樂的原則

1. 從人的根源看——萬物從神而來

一切好處都是神的恩典，享受也是出於神（2:24-26, 3:12, 8:15）。二章24節：「人莫強如吃喝」

新耶路撒冷譯本作「There is no happiness except in eating and drinking.」亦有學者譯為「人不比吃喝本身強」。⁵人本身實在沒有能力給自己甚麼，一切的滿足都是從神而來。

2. 從人的本位看——生命目標在神

悲觀的世界觀（1:2-11）到悲觀的生活（1:12-2:23），傳道者（3:1-15）表達了人生的不定、不可捉摸。其實在背後，上帝的作為卻是有定期（3:1）、有時間性（3:15），只是人無法視透（11:6）。因此，生命的每一方面有它的時候（利26:4；申32:35），但人應知足（9:8）。三章11節：「神造萬物，各按其時成為美好，又將永生安置在世人心裏。」人當敬畏神；傳道書共七次提及「敬畏神」，⁶神所賜的禮物才會帶給人長遠滿足。人不應當為物所奴役，乃是用物、敬畏神、愛人。

3. 從人的本質看——人是有靈的活人

人的生命與動物雖甚接近（3:18-22），然而上帝在造人時予人永生（3:8）。奧古斯丁所說：「Thou hast made us for thyself, and our heart is restless, till it rest in thee...」人的渴望唯有是上帝，但物質卻不能滿足人心靈的需要（2:1-11）。人應藉今生短暫、實際，去經歷超越今生的生命，也去體會上帝的真實。

4. 從救贖的角度看——萬物在虛空中

傳道書內，虛空包含：智慧和空泛、生命不可靠、脆弱、徒勞無益和虛假。在1:2到12:8之間，這詞重覆了達三十次之多；而虛空的虛空（1:2）則是希伯來文最高級的表達法：「完全的虛空」。羅6:20論述受造物服在虛空之下，服在撒但的權勢下，⁷沒有效果，沒有達到當初創造的目的。⁸墮落後一切都在虛空之下，人心也無法滿足，唯有等到基督再來時，萬物才得以復興。所以傳道者說可以「行你所願行的，看你所愛看的」（11:9），別忘記將來要面對審判主；更要「趁著年幼，紀念造你的主。」（12:1）

註解：

- 5 伊頓，《丁道爾注釋書：傳道書》，83-84；蓋華德（Kaiser, Walter C.）著，詹維明譯《享受生命：傳道書注釋》，1983，頁48-63。
- 6 蓋華德（Kaiser, Walter C.）著，詹維明譯《享受生命：傳道書注釋》，1983，頁53
- 7 F. F. Bruce, Romans (Inter Varsity Press, 1974) 172
- 8 Black, Matrsshall, The New Century Biblethmentary 'Romalls' (London: Marshall, Morgan Scott Publisher, 1984) 127

應用與反省

1. 萬物從神而來——不應忘本，當感恩而享用

基督徒與非基督徒一樣要面對人生的生老病死，要靠「物質」維持生活，要努力改善生活。但正如：父母預備家中美好的一切予兒女，兒女若用而不知感恩則為忘本。我們要感恩享用神的預備、也要珍惜治理，免於濫用。

2. 生命的目標在神——不要神化物質，當以物尊榮神

物質原可改善生活，可惜許多人卻在瘋狂地追求物質享受，迷失了自己，失去人格道德。基督徒不可以物質為中心，乃是以物尊榮上帝，如舊約以色列民（利27:30）或新約門徒的奉獻（太27:57-61）。

3. 人是有靈的活物——不要忘記看不見的、永恆的

人若忘記了自己是尊貴有靈的人，忘情地工作（為糊口而活）、結婚，這便與動物無異（詩49:20）。故應學習：對己應常內觀靈魂狀況如何；對人常思以愛物用人；對神應常存感恩的心領受物質的豐富或貧窮（腓4:11-13）。

4. 萬物在虛空中——不留戀旅途，等候基督再來

物質能解決部分生活問題，卻不能解決生命的問題。物質是壞主人，好僕人。神才是萬物的主，是豐盛生命的源頭。基督徒當樂意奉獻所擁有的、也樂意與人分享，在施受中享平安、喜樂。在敬神愛人中等候基督再來。

